牡中園地

♥發行人／郭瓊揚 校長　♥編輯／潘正中 老師　♥發行日期／110 年 10 月 22 日　第 025 期

師生心語

讓人們看見希望的星星

如今疫情還未消散，站在崗位守著這片天空的醫護人員，

他們像星星一般的閃耀著，不斷的閃爍，

想要帶給人們明亮的希望，

為人民流的汗水，

再累也要讓天空亮起來，人們望著天，祈禱著疫情好轉。

本文參加 110 年半島星空吶喊作者:九甲　林靚玟

宣導與新知

國 1 驚見男子躺路肩睡覺 竟是駕駛醉倒









國道公路警察局第四公路警察大隊表示，國道 1 號北向 235.7 公里處（雲林虎尾路段），於凌晨 3 時 10 分發現一部自小客車停在外側路肩，駕駛人行為怪異坐臥於路肩地面。

第四公路警察大隊獲報後，即派遣巡邏車前往查看，經員警抵達現場，發現 33 歲駕駛蔡姓男子酒後駕車，車行至國道 1 號雲林虎尾路段時，不勝酒力，因此，將車輛停於外側路肩並下車躺於車輛後方地面睡覺，酒測值 0.78 毫克，無人受傷。

警方指出，蔡男對於酒駕觸犯公共危險罪行坦承不諱，警訊後，依法移送雲林地檢署偵辦；並呼籲用路人，酒後駕車往往造成嚴重傷亡情形，害人害己，開車不喝酒，酒後不開車，以免憾事發生。

資料來源：中央社

校訊

一、優良表揚:九年甲班黃乙傑同學，身為足球隊長，克盡職責，足為同學表率。

二、遵守常規: 宿舍十則

(一)住宿生天黑後，勿在宿舍前廣場玩球，會影響住宿同學的安寧。

(二)住宿生早餐要準備下樓用餐。

(三)學生宿舍用品，例如床、書桌不得任意更換位置。確保物品的完整性。

(四)住宿生不得任意更換寢室睡覺，以免寢室內個人物品遺失及個人購睡覺權利。

(五)寢室內無人時，不可任意進入他人寢室，避免個人物品遺失。

(六)宿舍內勿充電，避免宿舍電壓過高，影響用電安全。

(七)遵守四大陪伴原則，相互提醒。

(八)接受宿舍長、樓長的勸告，接受領導。

(九)善用小臉盆，用來裝牙膏、牙刷、沐浴乳、洗髮乳…勿放在櫃子，而發霉、發臭。

(十)發揮同理心，讓宋小姐安心服務、照顧大家的生活起居。

三、COVID-19 二級警戒:110 年 10 月 18 日至 11 月 01 日。

(一)早、中、晚餐不須用隔板，但仍須保持社交距離。

(二)室內活動仍須配載口罩，室外得無須。

(三)正常量體溫及實名制。

學校願景:活力感、科學感、科技感、國際感、人文感

學生圖像:迎接未來在地全球化的好子孫

教育目標:身心力、文化力、國際力



